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智慧創新跨領域微學分學程」

智慧照護裝置設計類微學程課程學分證明書申請表

姓名				學號				核准修讀學年度	學年度
系所別	系(所)		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連絡電話 手 機	第 學期
本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				年度	學期	學分	成績	審核意見 (學程負責系所)	簽章
科目				學分					
選備課程	程式設計 入門(五 擇一)	軟體工程與程式設計導論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Python 程式設計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商用程式設計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程式設計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程式語言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3D 設計 (六 擇一)	電腦輔助設計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數位內容設計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電腦3D模型(一)	2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3D 電腦繪圖	2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電腦繪圖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智慧感知與互動體驗跨域講座	2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機構與 網路(六 擇一)	照護裝置與互動機構設計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機構學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無線網路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通訊網路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數位課程與教學媒體研究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	無線通訊	3					准予認定 學分	
	備註	1、附歷年成績表正本(請於成績表上劃記要認證之科目)。 2、本學程應修課程共3門課,合計8學分。 3、未經核准修讀學分學程前已在本校修讀之科目學分,俟取得學分學程資格後,所修科目學分經科技學院同意認定者,得計入學分學程之學分數。							
審核結果： 1. 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大學學程設置要點」辦理。 2. 本學程應修課程共3門課,合計8學分。 3. 該生已修畢必備 學分,合計 學分。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生符合本學程認證學分,擬核發學程證字第 號證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本學程認證學分或「大學學程設置要點」第5條規定。									

111.04 修訂

承辦人

組長

教務長

校長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